

北京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航空电子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取得环评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编制的《北京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北京耐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耐威时代”）实施“航空电子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16年12月，耐威时代收到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12月27日核发的《关于北京耐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航空电子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备案的通知》（京技管项备字[2016]240号），确认该项目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准予备案。

近日，耐威时代收到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于2017年5月18日核发的《关于北京耐威时代科技有限公司航空电子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京技环审字[2017]048号）。该批复同意耐威时代按照环评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批复的要求建设航空电子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该环评批复的取得是耐威时代开展航空电子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基础，也是公司继续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重要环节。该项目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路东区F2M3地块2号楼4-5层建设，占地面积2,940平方米，项目最终达产后将形成年产多功能显示器96台、任务管理计算机100台、视频与数据记录系统270套、基于MEMS器件的TR组件3万套的生产能力。

该项目建设的目的是建立多功能显示器、任务管理计算机、视频与数据记录系统等航电产品及基于 RF MEMS 器件的 T/R 组件产品的设计、试制、测试、工艺技术研发、新产品考核试验等研发应用环境和研发平台，具备相关航电产品开发能力；缩短开发周期，降低相关开发内容委外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科研、生产、检测等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实力；实现航电产品关键器件及系列化航电产品的规模化生产；降低产品的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的性价比，进一步增强产品的市场稳定性和占有率；执行严格规范的产品质量管理和检验，进一步提高和保障产品的质量。

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公司在航空电子产品领域也具有较好的发展基础。

该项目的建设是落实国家产业政策的具体布局，是满足民用航电市场需求的必要举措，也是发挥公司整体技术和资源优势的必由之路。

耐威时代将严格按照环评批复的要求，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确保项目的建设、运行符合要求。

公司按照既定计划积极推进该项目的建设，将根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建设过程中，该项目的具体情况可能会因客观因素的变化而产生偏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8 日